

平安汇通对冲精英之嘉翼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提前终止公告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您持有的平安汇通对冲精英之嘉翼专项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计划”）本次开放期后委托人少于2人，根据资产管理合同第二十二章“（三）资产管理合同终止的情形包括下列事项：2、资产管理合同的委托人少于2人的。”，我司作为本计划管理人将于2017年8月24日按合同约定终止本资产管理计划，并对委托人进行清算收益分配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

2017年8月18日